

財團法人台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區附設苗栗縣私立聖方濟少女之家

致敬愛的捐款者及捐物者平安：

很感謝您的愛心及對少女之家的支持與愛護～～

由於「財團法人法」於 108 年 2 月 1 日頒布施行之後，依該法第 25 條規定：『財團法人應主動公開其補助、捐贈者及受獎助、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及補（獎）助、捐贈金額，除非「捐贈者事先以書面表示反對」，則例外不公開之。』

為尊重您的意願及保障您的權益，若您不希望公開您於本基金會的捐款資訊，請您撥冗填寫下列資料，表示您不願意公開您的捐贈資訊，少女之家感謝您為善不欲人知的愛心。倘未接獲您的任何聲明，本會將視為您同意公開上開資料並依法公開。

註：本機構現行捐款、捐務公告(徵信)方式，係採捐贈者於官網「捐款／捐物查詢」之歷年捐贈記錄，若捐款人主動表達「反對公開」，則將以「善心人士」匿名以顯示徵信，無法查詢個人捐款記錄。

財團法人台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區附設苗栗縣私立聖方濟少女之家敬上

有關聲明書傳送方式：1. 請傳真至(037)275100

(3 擇 1)

2. 掃描郵寄信箱至 girlshome2012@gmail.com

3. 郵寄至：苗栗市清華里 12 鄰長安街 15 號

不同意公開捐款資訊聲明書

本人(本單位)_____不同意公開本人(本單位)_____

捐贈予財團法人台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區附設苗栗縣私立聖方濟少女之家的所有捐款、捐物資訊。

特此聲明

聲明人姓名：(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